

常州市金坛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
中国教育工会常州市金坛区委员会

坛语〔2023〕2 号

关于开展 2023 年常州市金坛区教师
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大赛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、中专校：

根据省教育厅等三部门《关于举办第三届江苏省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大赛的通知》和市语委、市教育局《关于开展“书香新时代，‘典’亮新征程”2023 年度全市中华经典诵写讲系列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区语委、区教育局和区教育工会决定组织开展 2023 年常州市金坛区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

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大赛主题

本次大赛以“书香新时代，‘典’亮新征程”为主题，通过诵读、书写、讲解中华传统经典篇目，旨在引导全体教师深刻理解中国语言文字的文化内涵，自觉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为教育教学基本用语用字的法定要求，规范准确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，坚持守正创新，积极挖掘优秀传统文化的时代价值，结合不同学科教学，推动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传承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本次大赛由区语委、区教育局、区教育工会联合主办，区教师发展中心协办。

三、参赛对象及组别设置

1.参赛对象。全区中小学、幼儿园、职业学校具有教师资格且从教3年以上的在职教师。

2.组别设置。设学前教师组、小学教师组、中学教师组（含初中、高中、职业学校）3个组别。

四、比赛形式

诵写讲教学微课视频决赛（6月25日前完成）

1.每位参赛教师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，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，编写教案并录制微课视频，时长5—8分钟。

2.微课视频应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，必须有体现教师诵读和部分板书书写等画面（学前教师组板书书写不作要求）。讲解须

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。

3.教学内容须弘扬时代精神，彰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。要用好江苏、常州或金坛区丰富的地方文化资源，有机融入日常生活。

4.《2023 年常州市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大赛评分标准》（见附件 1）。

五、参赛内容及视频要求

（一）篇目选择

1.小学教师组、中学教师组（含初中、高中、职业学校、技工院校）根据所教学段，必须在教育部统编版中小学语文教材和列入“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”的大学语文教材中选取一首古典诗词作品作为主要讲解篇目。如确因串讲、对比讲解等需要，可超出规定范围，选择少量有明确出处的辅助讲解篇目。

2.学前教师组应选择符合幼儿认知特点的经典诗文，包括近现代有社会影响力的优秀文学作品，体裁不限。

3.各组别讲解篇目包括辅助篇目均不得选用外国作品、网络作品、佚名作品以及自创作品。一旦违规，直接取消参赛资格。

（二）视频要求

参赛教师微课视频要将教学微课、课件等资源以完全嵌入的方式保存为 1 个文件，文件大小不超过 700MB，视频格式为 MP4，视频清晰度不低于 720P，图像、声音清晰，不抖动、无噪音。视频开头须注明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、参赛者单位、姓名、组别等信息。

六、比赛组织

1.初赛选拔。各校自行组织选拔赛，形式自定，推荐优秀教师参加区级比赛。各校推荐 1—2 个。

另外，小学和中学教师组有非语文学科（专业）教师参赛的，可单列推荐报送，不占上述推荐名额，每组别数量不超过 3 个。

2.区级比赛。由区语委、区教育局、区教育工会和区教师发展中心组织专家进行评奖。

3.推荐市赛。区级比赛评选出的优秀教师将推荐参加市级比赛，市级比赛优胜者再推送至省参赛，省特等奖选手分别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省总工会授予“江苏省技术能手”和“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”称号。

七、评奖办法

区级比赛由主办方组织评委评分，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，并对获奖选手颁发获奖荣誉证书。

八、报名要求

各校于 6 月 25 日前将推荐参加区级比赛教师的教学微课视频和填写好的《2023 年常州市金坛区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大赛报名表》（见附件 2）一同报区教育局语委办邮箱。

区教育局语委办联系人：邵老师，联系电话:82368926;上报材料邮箱:jtjyswh@163.com。

附件：

1.2023 年常州市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大赛评分标准

2. 2023 年常州市金坛区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大赛报名表

常州市金坛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

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



中国教育工会常州市金坛区委员会



2023 年 6 月 12 日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23 年 6 月 12 日印发

附件 1

2023 年常州市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教学能力大赛评分标准

评分项目	序号	评分要点	权重
教师素质 (15 分)	1	衣着得体，端庄大方；教态亲切自然；情绪饱满，有感染力和亲和力。	1
	2	普通话读音准确，语言规范流畅；语速适中、发音清晰、声音洪亮；诗词诵读能力较强，能以声音体现诗词韵律之美和准确表达意境者为佳。	8
	3	板书书写规范、优美	3
	4	语言基本功、教学基本功扎实；古诗词、传统经典知识掌握全面；教学技巧娴熟；课堂控制能力强。	3
教学设计 (10 分)	5	教学目标明确清晰，符合诗词教学要求和学生实际水平。	4
	6	课堂容量和教学内容难易度适中，循序渐进，主次分明，能够照顾学生的个体差异。	4
	7	合理设计板书，恰当运用多媒体、投影仪、教学系统等现代教学手段，文、图、表、声、像结合。	2
教学内容 (30 分)	8	诗词本体讲解类：诗词的背景介绍、内容讲解、鉴赏分析等应做到知识准确、条理清晰、详略得当。 诗词拓展讲解类：对诗词的背景介绍、内容讲解、思想内涵阐释应该准确；在文本解析的基础上，结合所教学科的知识进行拓展。	15
	9	适当输入、摄入、内化和输出可理解性诗词和语言知识，示范举例恰当。	5
	10	对诗词艺术特色的分析，应符合诗词本身的审美规律和艺术风格。	2
	11	教学融合传统文化元素，有科学性、时代性，融思想教育于教学之中。	8
教学方法 (15 分)	12	灵活使用演绎、归纳、比较等教法和各种教学技巧；启发学生记忆、思考、理解和应用。	8
	13	课堂结构严谨，时间安排、教学步骤和节奏合理。	4
	14	鼓励积极发挥多媒体、信息化等现代技术手段，充分展示创新化课堂教学效果。	3
教学效果 (20 分)	15	备课充分、讲授精熟；授课和课堂用语差错率低；完成既定教学任务，达到预期教学目标。	8
	16	教学过程深入浅出，精彩有趣，有利于提升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	7
	17	发挥教师的主导作用，体现学生的主体地位；各层次学生均学有所得，教学效果好。	5

技术规范 (10分)	18	视频时间长度符合大赛通知要求(5-8分钟), 超时1分钟以内不扣分; 超时1-2分钟, 扣1分; 超时2分钟以上, 扣2分; 超时3分钟以上, 本评分项不得分。	4
	19	视频画质清晰, 图像稳定; 参赛者须出镜, 声音清楚无杂音, 声音与画面同步。	3
	20	作品包含微课视频、教学设计(含教学课件)。内容不完整本评分项不得分。	3

附件 2

2023 年常州市金坛区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大赛报名表

推荐单位：（盖章） 本单位参赛联系人： 联系方式：（手机号）、（微信号）

序号	组别	作品名称	参赛者姓名	参赛者所在单位	参赛者手机号	指导教师	指导教师单位	备注
示例	中学教师组	画（王维）	赵某	常州市第十中学	15812345678	钱某	常州市第十中学	

填表说明：

1. 序号：每个组别单独排序。
2. 作品名称：主讲篇目的准确名称，注明原作者。
3. 参赛者单位：单位名称涉及选手上传作品时所使用的用户名，所以请填写所在学校的规范全称，切勿填写简称或略称。
4. 参赛者电话：该号码将设置为选手上传作品的用户初始密码，务请仔细核对。
5. 指导教师：每个作品仅可报 1 名指导教师，无指导教师的也可不报。
6. 作品汇总表填好后，加盖推荐单位公章。